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本保荐机构”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翰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映翰通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数量13,107,197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同意，映翰通股票于2020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52,428,78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0,502,28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926,50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对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投资者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股份数量为655,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2月14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获配的战略配售股份，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其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655,360 股；
- (二)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
- (三)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655,360	1.25%	655,360	0
	合计	655,360	1.25%	655,360	0

- (四)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655,360	24
	合计	655,360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映翰通本次申请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映翰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马如华


文光侠

